

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 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
四、业务活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
六、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8
七、财务报表附注	9-22
八、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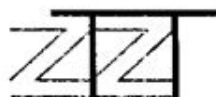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3557729 67577951

传真号码：010-83557725 67579107

邮 箱：honestycpa@vip.sina.com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ZHENGTIAN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0）审字第 31039 号

南都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都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南都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

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南都公益基金会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登记证号为基证字第 1046 号，有效期为 2007 年 5 月 1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1 日，原始基金为一亿元，组织机构代码号为 50002051-8，法定代表人为何伟，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

四、财务状况

1、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06,417,136.32 元，其中：货币资金 5,824,772.36 元，短期投资 99,089,315.00 元，应收款项 731,957.81 元，长期投资 200,00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571,091.15 元。

2、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 550,796.85 元，其中流动负债 332,806.72 元，包括：应付款项 100,593.32 元，应付工资 198,601.01 元，应交税金 33,612.39 元；受托代理负债 217,990.13 元。

3、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105,866,339.47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474,475.62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104,391,863.85 元。

五、收支情况

1、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 年度收入 20,174,027.47 元，其中：捐赠收入 14,210,000.00 元，投资收益 5,847,639.44 元，其他收入 116,388.03 元。

2、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 年度费用合计 15,357,753.16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14,317,268.76 元，管理费用 1,034,619.29 元，筹资费用 5,865.11 元。

3、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 年度公益活动支出 14,317,268.76 元，上年净资产合计 101,050,065.16 元，公益活动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

例为 14.17%；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329,993.80 元，行政办公支出 704,625.49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6.74%。

六、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都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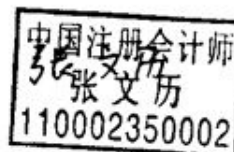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南都公益基金会		
机构代码	50002051-8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1046 号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 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	登记时间	2007 年 5 月 11 日
联系电话	51656856-805	邮政编码	100020
法定代表人	何伟	主要经费来源	社会捐赠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紫竹支行		
银行帐号	0120014210001217		
财务机构名称	基金会财务部	联系电话	51656856-805
会计姓名	王立克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员姓名	无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5500020518 号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无		
经营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会计科目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977,329.37	5,824,772.3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94,952,360.56	99,089,315.00	应付款项	24	116,863.05	100,593.32
应收款项	3	619,699.68	731,957.81	应付工资	25		198,601.01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26	19,229.56	33,612.39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5,826.68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00,555,216.29	105,646,045.17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136,092.61	332,806.7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523,891.00	691,847.15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62,506.29	120,756.00				
固定资产净值	15	461,384.71	571,091.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30,443.23	217,990.13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166,535.84	550,796.85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461,384.71	571,091.15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96,686,004.60	104,391,863.85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4,364,060.56	1,474,475.62
				净资产合计	41	101,050,065.16	105,866,339.4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101,216,601.00	106,417,136.3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01,216,601.00	106,417,136.32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刘洲鸿

复核:王立克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年度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3,656,125.00	10,009,800.00	63,665,925.00	14,170,000.00	40,000.00	14,210,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2			-			-
商品销售收入	3			-			-
政府补助收入	4			-			-
投资收益	5	-51,535,245.79		-51,535,245.79	5,847,639.44		5,847,639.44
其他收入	6	228,039.59		228,039.59	116,388.03		116,388.03
收入合计	7	2,348,918.80	10,009,800.00	12,358,718.80	20,134,027.47	40,000.00	20,174,027.47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	15,802,331.14	-	15,802,331.14	14,317,268.76	-	14,317,268.76
1、公益活动成本	9	15,802,331.14		15,802,331.14	14,317,268.76		14,317,268.76
2、提供服务成本	10			-			-
3、商品销售成本	11			-			-
.....	12			-			-
（二）管理费用		1,513,827.11	-	1,513,827.11	1,034,619.29	-	1,034,619.29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3	999,937.20		999,937.20	329,993.80		329,993.80
行政办公支出	14	460,698.93		460,698.93	704,625.49		704,625.49
其他	15	53,190.98		53,190.98			-
（三）筹资费用	16	1,219.94		1,219.94	5,865.11		5,865.11
（四）其他费用	17			-			-
费用合计		17,317,378.19	-	17,317,378.19	15,357,753.16	-	15,357,753.1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5,745,739.44	-5,745,739.44		2,929,584.94	-2,929,584.9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4	-9,222,719.95	4,264,060.56	-4,958,659.39	7,705,859.25	-2,889,584.94	4,816,274.31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刘洲鸿

复核：王立克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4,210,00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202,909.43
现金流入小计	8	15,412,909.4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3,607,867.7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1,063,21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573,431.59
现金流出小计	13	16,244,514.7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831,60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7,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94,750,685.00
现金流入小计	20	101,950,685.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142,206.1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00,24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4	100,382,20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568,478.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116,394.36
现金流入小计	29	116,394.36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5,824.94
现金流出小计	33	5,82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10,56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847,442.99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刘洲鸿

复核：王立克

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0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序号	名 称	来 源	时 间	单位	数量	单 价	金 额	用 途	备 注
1	奥迪A6轿车	购置	2007年9月1日	辆	1	495,925.00	495,925.00	自用	
2	空气净化器	购置	2007年7月1日	台	1	3,100.00	3,100.00	自用	
3	联想电脑	购置	2008年1月1日	台	1	6,150.00	6,150.00	自用	
4	DTS音箱	购置	2008年1月1日	台	1	2,400.00	2,400.00	自用	
5	索尼SR10E摄像机	购置	2008年7月16日	台	1	8,019.00	8,019.00	公益项目	512灾后重建项目
6	佳能EOS450D相机	购置	2008年7月16日	台	1	8,297.00	8,297.00	公益项目	512灾后重建项目
7	HP笔记本	购置	2009年1月4日	台	2	5,150.00	10,300.00	公益项目	512灾后重建项目
8	HP笔记本	购置	2009年1月4日	台	3	5,150.00	15,450.00	自用	
9	办公家具	购置	2009年3月1日	套	1	6,400.00	6,400.00	自用	
10	宾德装订机	购置	2009年3月1日	个	1	3,000.00	3,000.00	自用	
11	房屋万通中心C座1505室	获赠	2009年12月28日	m ²			132,806.15	自用	
合 计							691,847.15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刘洲鸿

复核：王立克

南都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南都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 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 登记证号为基证字第 1046 号, 有效期为 2007 年 5 月 1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1 日, 原始基金为一亿元, 组织机构代码号为 50002051-8, 法定代表人为何伟, 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

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在 1 个分支机构, 其中独立开立账号的 0 个、独立核算的 0 个、未开立银行账号的 1 个。

业务主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业务范围: 专项资助、教育培训、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 按业务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

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方法提取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5%
2 至 3 年	10%
3 年以上	20%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死亡，以其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破产，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3)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会发出存货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领用包装物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对于发生的盘盈、盘亏一级变质、毁损等存货，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对于盘盈的存货，按照其公

允价值入账，并确认为当期收入；对于盘亏或者毁损的存货，先扣除残料价值、可以收回的保险赔偿和过失人的赔偿等，将净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的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内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而持有的资产，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 2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
办公家具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11、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是指本基金会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接受受托代理资产而产生的负债。

12、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对于接受捐赠的资产，本基金会按照以下方法进行账务处理

对于接受捐赠的现金资产，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对于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如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按照以下方法确定其入账价值：

（1）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的，受赠资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实际成本。

（2）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受赠资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对于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14、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

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政府补助等收入。对非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本基金会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相关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本基金会并为本基金会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②能够引起净资产增加；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④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5、所得税的处理方法

本基金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即按照当期计算额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

汇算清缴的方式：季度预缴，年终汇算清缴。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①现金	人民币	885.95	20,361.60
②银行存款		218,843.41	4,536,995.21
其中：中国民生银行紫竹支行	人民币	188,400.18	4,236,762.84
中国银行东三环支行—受托代理资产—摩根大通	人民币	30,443.23	300,232.37
③其他货币资金		4,757,600.01	1,267,415.55
其中：建行上海遵义路支行	人民币	42,908.16	1,210,331.01
建行金桥支行	人民币		30,406.33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		11,985.74
中信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人民币	8,407.06	8,407.68
上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人民币	6,284.79	6,284.79

交易账号 46249	人民币	4,700,000.00	
合 计		<u>4,977,329.37</u>	<u>5,824,772.36</u>

2、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投资—信托产品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4,952,360.56		94,952,360.56	99,089,315.00		99,089,315.00
合 计	<u>94,952,360.56</u>		<u>94,952,360.56</u>	<u>99,089,315.00</u>		<u>99,089,315.00</u>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00,000.00		600,000.00	712,258.13		712,258.13
1-2 年	19,699.68		19,699.68			
2-3 年				19,699.68		19,699.68
合 计	<u>619,699.68</u>		<u>619,699.68</u>	<u>731,957.81</u>		<u>731,957.81</u>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 时间	欠款 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①北京市朝阳区蒲公英培 训中心	500,000.00	80.68%			2008 年 12 月	暂借款
②北京西城关爱家庭发展 服务中心	100,000.00	16.14%			2008 年 2 月	暂借款
③北京市朝阳区万通物业 公司	19,699.68	3.18%	19,699.68	2.69%	2007 年 8 月	物业押金
④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582,500.00	79.58%	2009 年 1 月	代垫费用
⑤浙江南投实业有限公司			129,758.13	17.73%	2009 年 6 月	代缴税费
合 计	<u>619,699.68</u>	<u>100%</u>	<u>731,957.81</u>	<u>100%</u>	—	—

4、待摊费用

明细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账面余额
车辆保险费、停车 费、汽油费	5,826.68	10,000.00	15,826.68	
合 计	<u>5,826.68</u>	<u>10,000.00</u>	<u>15,826.68</u>	

5、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分类	初始投资额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北京恩玖非营利组织 发展研究中心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	成本法
合 计	<u>200,000.00</u>	<u>200,000.00</u>	<u>200,000.00</u>	<u>20%</u>	——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u>523,891.00</u>	<u>167,956.15</u>		<u>691,847.15</u>
其中：运输工具	495,925.00			495,925.00
电子设备	27,966.00	28,750.00		56,716.00
办公家具		6,400.00		6,400.00
房屋、建筑物		132,806.15		132,806.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u>62,506.29</u>	<u>58,249.71</u>		<u>120,756.00</u>
其中：运输工具	58,891.05	47,112.84		106,003.89
电子设备	3,615.24	9,798.30		13,413.54
办公家具		1,338.57		1,338.57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461,384.71</u>	<u>109,706.44</u>		<u>571,091.15</u>
其中：运输工具	440,960.02	-47,112.84		389,921.11
电子设备	20,424.69	18,951.7		43,302.5
办公家具		5,061.43		5,061.43
房屋、建筑物		132,806.15		132,806.15

(2) 固定资产用途：

用 途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①自用	507575.00	61214.59	446360.41	665,231.15	114,570.34	550,660.81
②公益项目	16,316.00	1,291.70	15,024.30	26,616.00	6,185.66	20,430.34
合 计	<u>523,891.00</u>	<u>62,506.29</u>	<u>461,384.71</u>	<u>691,847.15</u>	<u>120,756.00</u>	<u>571,091.15</u>

7、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①应付账款				
②预收账款				
③其他应付款	116,863.05	349,961.29	366,231.02	100,593.32
合 计	<u>116,863.05</u>	<u>349,961.29</u>	<u>366,231.02</u>	<u>100,593.32</u>

(3) 其他应付款账龄及主要客户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内容	未偿还原因
①黑龙江青基会—希望工程星光行动项目	60,000.00	2至3年	项目款	项目仍在运行
②北京真爱文化传播公司—农民工学校改制调研项目	33,000.00	2至3年	项目款	项目仍在运行
③北京日行壹善文化中心—心灵火炬项目	4,130.00	1至2年	项目款	项目仍在运行
④北京市朝阳区社保中心	3,463.32	2至3年	医疗保险	代垫保险
合 计	100,593.32	—	—	—

8、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8,420.00	618,420.00	
合 计		618,420.00	618,420.00	

9、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使用税率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19,229.56	33,612.39
合 计		19,229.56	33,612.39

10、受托代理负债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①摩根大通资助新公民学校专业社工项目		1,090,187.86	872,197.73	217,990.13
②台湾菩萨助学协会资助灾区生态厕所项目	30,443.23		30,443.23	
合 计	30,443.23	1,090,187.86	902,640.96	217,990.13

11、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余额
①非限定性净资产	96,686,004.60	7,705,859.25	104,391,863.85
②限定性净资产	4,364,060.56	-2,889,584.94	1,474,475.62
合 计	101,050,065.16	4,816,274.31	105,866,339.47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收入大于本年成本。

12、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捐赠收入	14,210,000.00	63,665,925.00
②投资收益	5,847,639.44	-51,535,245.79
③其他收入	116,388.03	228,039.59
合 计	20,174,027.47	12,358,718.80

(1) 重大捐赠收入列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中：现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实物						
合 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信托收益转让 （上海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5,847,639.44	
②股票、基金投资		-51,535,245.79
合 计	5,847,639.44	-51,535,245.79

(3) 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6,388.03	228,039.59
合 计	116,388.03	228,039.59

13、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益活动成本		
①资助成本	12,090,715.07	14,488,828.50
其中：新公民计划	7,544,350.45	8,220,868.95
512 灾后重建资助项目	2,880,558.75	5,442,735.95
其他公益项目	1,665,805.87	825,223.60
②项目服务成本	2,226,553.69	1,313,502.64
其中：新公民计划	1,823,192.75	1,000,571.09
512 抗震救灾项目服务费	299,070.48	303,003.49
其它公益项目	104,290.46	9,928.06
合 计	14,317,268.76	15,802,331.14

(1) 重大公益活动成本

项 目	费用							
	直接用于受 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 费用	办公 费用	资产使 用费用	直接筹 资费用	其他 费用	小计	
新公民计划	7,544,350.45	1,950.00	421,426.00			1,399,816.75	1,823,192.75	9,67,543.20

合 计	7,544,350.45	1,950.00	421,426.00		1,399,816.75	1,823,192.75	9,67,543.20
-----	--------------	----------	------------	--	--------------	--------------	-------------

(2) 重大公益活动成本主要支付对象列示

项 目	支付金额	主要支付对象
新公民计划	1,400,000.00	成都百年职校
	1,200,000.00	银川新公民学校
	1,080,000.00	百年新公民职校
	800,000.00	北京市大兴区行知新公民学校
	800,000.00	温州市龙湾区第一新公民学校
合 计	5,280,000.00	

1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人员工资	319,084.80	999,937.20
②办公费用	423,492.81	210,799.92
③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288,736.68	251,485.99
其中：折旧费	53,355.75	49,190.98
交通费	149,383.21	116,366.29
物业费	85,997.72	85,928.72
④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3,305.00	51,604.00
其中：个人所得税		
车船使用税	360.00	480.00
印花税		50,020.00
残疾人保障金	2,945.00	1,104.00
合 计	1,034,619.29	1,513,827.11

15、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工本手续费	5,865.11	1,219.94
合 计	5,865.11	1,219.94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员数量、工作单位以及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情况

理事会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是否在基金会 领取报酬	年报酬额
周庆治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何伟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徐永光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		

王海光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执行总裁		
林旦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杨晓光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康晓光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黄传会	海军政治部创作室主任		
杨岳	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		
程玉	新公民学校发展中心理事长	是	21,000.00
赵亦翔	上海南都集团		
白岩松	中央电视台节目主持人		
陆建桥	财政部会计司二处处长		
朱卫国	国务院政法司一处处长		
合 计			21,000.00

2、员工及工资发放情况

部 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	年人均工资额
①管理部	5	381,300.00	76,260.00
②项目部	4	237,120.00	59,280.00
合 计	9	618,420.00	68,713.33

注：工资总额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09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14,317,268.76 元，上年净资产合计 101,050,065.16 元，公益活动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14.17%。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09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29,993.80 元，行政办公支出 704,625.49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6.74%。

七、汶川地震捐赠及使用

截止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接受汶川地震捐赠款余额为 4,261,060.56 元，本年使用 3,179,629.23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81,431.33 元，计划在 2010 年用完。

1、接受捐赠及支出

项目名称	2008 年接受捐赠额		项目起始 年度	本年支出		累计支出	
	现金	物资		现金	物资	现金	物资
512 灾后重建 资助项目	10,006,800.00		2008	3,179,629.23		8,952,368.67	
合 计	<u>10,006,800.00</u>			<u>3,179,629.23</u>		<u>8,952,368.67</u>	

2、项目支出前五名列示

项目名称	费用							总 计
	直接用于受 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人员 费用	办公 费用	资产使用 费用	直接 筹资 费用	其他 费用	小 计	
512 灾后重建资助项目	2,880,558.75	2,242.00	21,495.80	1,033.36		274,299.32	299,070.48	3,179,629.23
合 计	<u>2,880,558.75</u>	<u>2,242.00</u>	<u>21,495.80</u>	<u>1,033.36</u>		<u>274,299.32</u>	<u>299,070.48</u>	<u>3,179,629.23</u>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1、关联方认定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如购买或销售商品及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许可协议、代表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

2、关联方关系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关系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原始基金捐赠方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捐赠人
成都百年职校	受赠方
银川新公民学校	受赠方
百年新公民职校	受赠方
北京市大兴区行知新公民学校	受赠方
温州市龙湾区第一新公民学校	受赠方

九、固定资产清查情况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会固定资产原值 691,847.15 元, 主要是电子设备及车辆, 详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限定性资产	来源	捐款总收入	已使用金额	年末余额	用途
①《S47a 非公募基金会》小组	阿拉善SEE生态协会	20,000.00	16,251.03	3,748.97	启动资金
②《T14g 移民子女教育和社会融入》小组	阿拉善SEE生态协会	20,000.00		20,000.00	启动资金
合 计		<u>40,000.00</u>	<u>16,251.03</u>	<u>23,748.97</u>	——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项 目	受托代理资产构成	计价基础及依据	用 途
摩根大通公司 JPMORGAN CHASE&CO	货币资金	实际成本	新公民学校专业社工项目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南都公益基金会

基金会负责人：何伟

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

财务负责人：刘洲鸿

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 本) (3-1)

注册号 1100000004966599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号4层西侧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先云

注册资本 509万元

实收资本 509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出具建设施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基本建设施有关的报告；国有及非国有资产评估；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计验证；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甲级工程造价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

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08日

营业期限 自 2002年11月08日至 2022年11月07日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或变更名称。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损的，应当登报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	--	--



2009